

##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4年4月25日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4月15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出席监事会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监事有周庆祖、聂成根、杜馨共计3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作出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以上议案将提请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3年财务决算与2014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。

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以上议案将提请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13年12月31日股本146,841,890股为基数，每10股派现0.1元(含税)，共分配现金红利1,468,418.90元，不送股，也不实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以上议案将提请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四、审议批准《2014年度一季度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批准《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荣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以上议案将提请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书》。

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以上议案将提请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4年4月25日